

# 公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公自然告字[2020]05号

经公安县人民政府批准，公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拍卖出让位于公安县斗湖堤镇车胤片区P(2020)02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总面积 (m <sup>2</sup> )	土地用途	规划指标要求			出让年限 (年)	起叫价 (万元)	竞买保证金 (万元)	竞买备用金 (万元)	增价幅度 (万元)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P(2020) 02号	公安县 斗湖堤镇 车胤片区	54096.58 m <sup>2</sup>	商服	1.0 < FAR ≤ 2.7	≤ 25%	≥ 30%	40	7230	5000	≥ 5000	100
		(其中出让面积)	住宅				70				
		19223.08 m <sup>2</sup> , 划拨面积 34873.50 m <sup>2</sup> )	商业建筑面积占计容建筑总面积不超过0.7%、居住建筑面积占计容建筑总面积不超过99.3%								

拍卖宗地位于公安县斗湖堤镇车胤片区。东抵文明路，南抵规划路，西抵储备土地，北抵规划路。该宗地土地总面积为54096.58平方米(折81.14亩)，其中还建安置房住宅用地分摊土地使用权面积为34873.50平方米(折52.31亩)(以划拨方式供地)，商服住宅用地分摊土地使用权面积19223.08平方米(折28.83亩)(以出让方式供地)。(以公安县华宇土地勘测有限公司实测面积为准)。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应当单独申请(凡被列入信用平台黑名单的单位和個人不得参与竞买)。

竞买人必须提供“信用中国”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法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信用信息记录。

申请人须在报名有效期限内提供银行出具的竞买资金证明(竞买备用金)不少于5000万元。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采用增价拍卖方式，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 and 具体要求见公开出让文件，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活动具体委托湖北昕奥拍卖有限公司实施。申请人可于 2020 年 01 月 31 日至 2020 年 02 月 11 日上午 12 时，到公安县土地交易中心或湖北昕奥拍卖有限公司获取出让文件。

五、申请人可于 2020 年 01 月 31 日至 2020 年 02 月 11 日上午 12 时，到公安县土地交易中心提交书面申请。提交申请时须交纳竞买保证金和拍卖佣金保证金，出具竞买备用金的资金证明；交纳竞买保证金、拍卖佣金保证金到账的截止时间为 2020 年 02 月 10 日下午 17 时。

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拍卖佣金保证金、出具竞买备用金的资金证明，具备申请条件的，公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在 2020 年 02 月 11 日下午 17 时前确认竞买资格。

六、本次拍卖设有底价，竞买人最后应价未达到底价时，拍卖主持人终止拍卖活动。

七、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会定于 2020 年 02 月 12 日上午 11 时在公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举办。

八、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 地块自公告之日起在其所在地进行展示，出让人和拍卖人不负责集中组织踏勘，申请人自行对出让地块进行现场踏勘；

(二) 竞买人必须遵守拍卖公告和拍卖须知等出让文件中的规定和要求；

(三) 受让人在竞得本宗地后代政府履行下列义务：

1、为县政府(征收服务中心)提供 88001 平方米的拆迁安置房，其中：125-130 平方米住宅 396 套、90-95 平方米住宅 396 套。土地性质为划拨，建成后由县政府按建筑面积 3000 元/平方米的价格回购。

2、为县政府提供 12 个班幼儿园，建筑面积 3180 平方米，土地性质为划拨；

3、为县政府（征收服务中心）还建 2977.45 平方米居住用地中的其它服务设施用房，建成后由县政府按建筑面积 6000 元/平方米的价格回购。

4、开发企业提供安置房的结算办法：

(1) 土地成交后，政府支付给开发企业回购资金的 60%，回购房包括拆迁安置房、其它服务设施用房；

(2) 所有建设房屋封顶后，政府支付给开发企业回购资金的 30%；

(3)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按回购房的结算审计金额，政府给开发企业支

付余款；

(4) 还建安置房交付时，因房屋户型因素和被征收户要求还建面积超过原有征收房屋面积的，超过的部分面积按如下标准结算；住宅按建筑面积 4000 元/平方米，其它服务设施用房按建筑面积 6000 元/平方米。

5、还建安置房交付时，应有以下设施安装入户：大门配套安全防盗门，室外窗户安装到位，水、电、天然气、有线电视、网络线路等基础设施。其初装开户费用由被征收户承担。不动产证由开发企业协助安置住户办理。还建面积契税免交，超出面积税费、房屋维修基金、办证工本费由被征收户个人承担。

(四) 受让人必须严格按照[(公自然规条字)2019第13号(城区)]《规划设计条件通知书》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的条件使用土地。

#### 九、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公安县土地交易中心      湖北昕奥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716-5151375              张经理 13387640883

开户单位：公安县财政局财政专户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公安支行营业部（邮局和水果巷之间）

帐      号：5755 5753 1435

公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湖北昕奥拍卖有限公司

2020年01月21日